塑造優質司法

法官自律新制實施 型塑清廉敬業法官形象

新辦法明定自律會委員資格、任期及法官送自律事由、期間與處置等

【本刊訊】法官法於7月6日施行，關於法官內部自律之新機制，司法院已訂定「各級法院法官自律實施辦法」（以下稱自律實施辦法），配合母法自101年7月6日施行。該辦法係依法官法第23條第3項「司法院應就公務員懲戒委員會委員及各法院法官之自律事項、審議程序、決議之作成及處分種類等有關事項，訂定各級法院法官自律實施辦法」之授權而訂定。

在法官法施行前，各級法院受理法官之自律事件，均由各法院依「各級法院法官自律委員會實施要點」組成法官自律委員會來處理；該要點自101年7月6日起停止適用。

自律實施辦法之重點如下：

一、明定法官自律委員會（以下稱自律會）委員之資格、任期及不適任時解職遞補：規定最近5年曾受懲戒處分者，不得擔任自律會委員；院長以外之委員任期1年，自每年7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有事實足認不適宜繼續擔任委員時，依該委員產生之方式，由院長重新指定或經院長提交自律會決議解職並進行遞補。

二、送交自律之事由：參考法官法應付個案評鑑事由，增列違反法官法第15條禁止法官參加政黨、政治團體及其活動、第16條禁止兼職，以及違反法官倫理規範有自律必要等相關規定。

三、送交自律期間：配合法官法個案評鑑請求期間為2年之規定，自律事實之送交，應自確定裁判生效之日或行為終了之日起2年內為之。

四、自律會之決議：配合法官法有關職務監督規定，自律會之決議，得為建議職務監督權人發命令促其注意或警告處分、建議院長以法院名義請求法官評鑑委員會評鑑、建議司法院移送監察院審查、建議限期改善等處置；不再採行原要點規定之法院院長口頭勸誡、自律委員會之書面勸誡、建議司法院懲處等類決議。

法官之考核退場機制，應藉外部評鑑機制與內部自律機制並行，以達淘汰不適任法官之目的。法官法及本辦法施行後，司法院將加強落實法規之執行，力求法官清廉、敬業，塑造優良的司法形象。

加強審辯交流

臺高院及北、士、板三地院與轄區律師座談

【本刊訊】臺灣高等法院及臺北、士林、板橋地方法院法官日前與轄區律師舉行聯合座談會，今年輪由板橋地院主辦，各法院院長率同庭長、法官及科室主管與會，並邀請臺北律師公會陳彥希理事長及多位律師與會，由台高院陳宗鎮院長主持。

陳院長致詞時強調，法官、律師共同的目標和理念均係在發揮訴訟功能、落實保障人權，希望藉座談會異中求同，亦期多透過電子信箱等管道溝通。陳理事長代表出席律師致詞，感謝院方傾聽律師界聲音。

會中討論律師公會所提多項提案均獲相當共識，諸如：關於法院命當事人查報對造當事人之戶籍謄本，甚至製作繼承系統表，建請法院斟酌資料多寡及戶政事務所作業時間，來訂定期間，以免影響當事人權益；關於聲請閱覽偵查中關鍵錄音錄影光碟證據，其否准是否侵害律師閱卷權、人民訴訟權及違反法官獨立審判精神等各案，經討論後交相關機關參考。另律師建議有關指定遺產管理人後之登報公示等費用應由聲請人負擔，以及遺產管理人、臨時管理人及破產管理人等之報酬，請法院先裁定命聲請人墊付等案，均交法院參考，由承辦法官個案審酌。

提升調解效能

苗院家事專業調解講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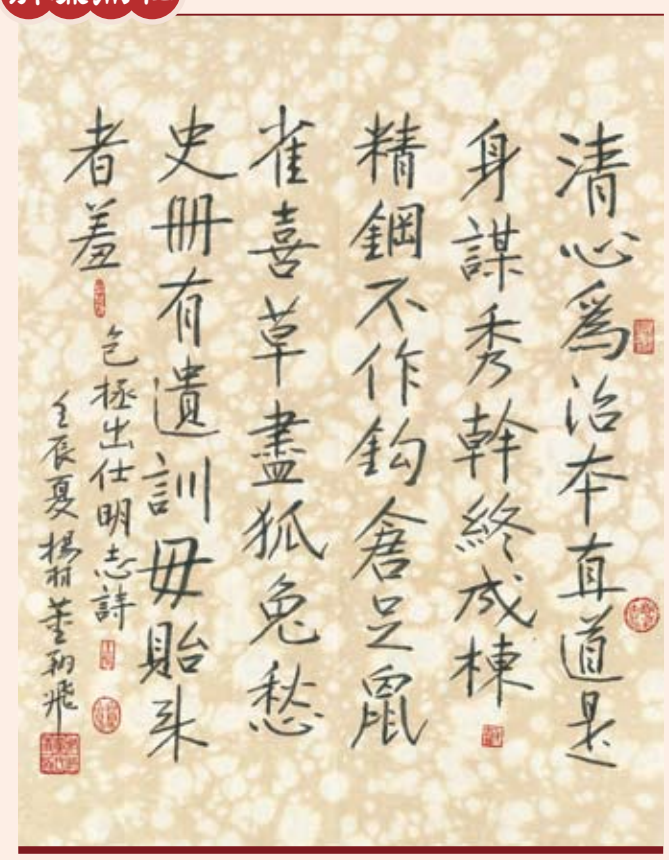
【本刊苗栗訊】苗栗地院日前舉辦年度家事調解委員專業講習及家事事件法專題講座，由少家庭李太正庭長主持，除苗院家事調解委員外，並廣邀律師、社工師、心理諮商師、大學教授等共百餘人參加。

許進國院長首先表示，司法院考量少年及家事事件之特殊性，推動制定家事事件法，以妥速統合處理同一家庭所衍生之少家事件。

家事調解委員講習首由少家庭曾明玉法官講授「扶養費之相關法律問題探討」，講解扶養費案件常發生之法律問題，並舉實例說明法院酌定扶養費之標準、審酌因素、定履行之方式。下午則邀請伊能明子文教基金會龔語正講師主講「男與女的恩怨情仇」，龔講師表示，婚姻問題來自各個層面，影響家庭及社會深遠，應審慎面對；並指出於調解婚姻事件時，應細究婚姻裂痕原因，提出最佳之調解方案。

隨後所辦理之「家事事件法專題講座」，邀請臺大法律系許士宦教授擔任講座。針對李庭長及少家庭同仁所提出之42個提問，如：法律競合時如何適用、未明文歸類之家事事件該如何定性及適用、調解是否須由法官親自為之、國際審判管轄權疑義等詳為解說。與會者咸感受益良多。

清廉無私



日前訪問開封府包公祠，在祠內牆上看到包公親書的「明志詩」，是文獻上難得看到的包公書作，彌足珍貴，特恭書以為分享。

書法／董翔飛（司法院前大法官）

法制動態

◎ 101.6.27總統公布修正之訴願法第90條條文，業經行政院定於101.9.6施行。

◎ 司法院及考試院101.7.16會銜訂定發布「司法院人事審議委員會審議規則」。

司法雷達站

南高分院頒家事調解委員聘書

【本刊臺南訊】為積極推動家事調解，臺南高分院依「法院設置家事調解委員辦法」之規定，聘任張金石先生、郭宗男先生、王明勳先生、林明花女士、許安德利先生、杜婉寧女士、陳琪苗女士、邱美月女士、蔡榮崇先生、鄧麗敏女士等10人，為該院第一屆家事調解委員，並於日前舉行頒發聘書儀式，由鄭玉山院長親自主持，各單位主管均到場觀禮。



彰院辦暑期工讀生訓練 期許學以致用

【本刊彰化訊】為達司法院提供大學法律系所學生接觸司法實務之多元化管道，以培育優良司法人才、善盡社會責任理念，彰化地院自98年度起招募暑期工讀生，本年度已邁入第4年，計招募工讀生13人，於日前辦理教育訓練講習。

彰院蘇清恭院長主持開訓，除歡迎暑期工讀生，並說明法院的架構及運作，強調當前司法所重視的便民禮民目標，期許工讀生應秉持認真負責的學習態度，結合理論與實務，落實所學，學以致用。

接著由相關科室主管介紹業務，說明工讀生應協助辦理事項，會後並帶領工讀生參觀法院院區，認識工作環境。

澎院加強便民服務提供免費無線上網

【本刊澎湖訊】澎湖地院為加強便民服務，配合政府推動無線上網政策，於日前在該院1、2樓當事人休息區、單一窗口、公證處及律師閱卷室，建置WiFi無線網路系統，且加入「iTaiwan中央行政機關室內公共區域免費無線上網」平台，民眾只要攜帶支援WiFi無線網路模式的上網裝置，如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智慧型手機等，即能免費無線上網。

為便利民眾多加利用該系統，首次使用本項服務民眾至「iTaiwan」網站（http://itaiwan.gov.tw）申請帳號，輸入手機號碼並設定上網密碼後，即可使用。此外，澎院並在建置地點備有寫字桌、例稿及文宣櫥窗，以利洽公的民眾使用。

金門地院單車道探索文康活動

【本刊金門訊】金門地院為促進同仁身體健康並配合節能減碳政策，日前分二梯次辦理金門地區單車道探索之旅文康活動。

本次活動路線安排為：首先由金院至金門國家公園一中山林內設的「單車故事館」，開始全程28公里之單車旅程，大家在此先做「森呼吸」，讓氧氣充滿全身，然後開始不斷上坡的路程，挑戰自我極限，到達后湖海濱公園後，接著進入由戰備道變身而成的單車道，經過閩南古厝鱗次櫛比的歐厝聚落，到達人工開鑿的翟山坑道，體會「前人種樹後人乘涼」的幸福感覺，之後再到文臺寶塔，遠眺金色的沙灘，這時就明白為何金門縣民的幸福指數為全國之冠了。

金院蔡美美院長看著同仁完成全程28公里的挑戰，滿身大汗，帶著笑意的臉龐，毫不吝惜的給了大家很多的「讚」。

法 訊

最高行政法院101年度6月份第1次庭長法官聯席會議法律問題1則，已上司法院網站。

撲 全新 超過1000 刑法總則-
從總則 重新 刑法學習
• 簡明刑法 為序曲
• 有別於一 陳舊編寫
• 語句簡明 靈活運用
• 輕鬆瞭解 理由與適
熱門搜尋
請洽網路書店 www.eyebo
門市:台北市 新保成出版事 TEL:02-2388 FAX:02-2388
網路書局
保成熱
JUDICIAL 司法 訂 閱 辦 法
本刊每 全年
費用新臺
如 蒙
請郵政
帳
5005
帳
司法院